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脱密稿)

项 目 名 称：总部办公及研发中心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港创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0 年 4 月

深圳市生态环境局制

承诺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相关法律法规，我单位对报批的总部办公及研发中心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作出如下承诺：

1、我单位对提交的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相关材料（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建设内容与规模、环境质量现状调查、相关监测数据）的真实性、有效性负责。

2、我单位确认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生态保护与风险事故防范措施，认可其评价内容与评价结论。在项目施工期和营运期，严格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批复要求落实各项污染防治、生态保护与风险事故防范措施，并保证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如因措施不当引起的环境影响或环境风险事故责任由我单位承担。

建设单位名称：深圳港创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4月3日

承诺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有关法律法规，我单位对在深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作出如下承诺：

1、我单位承诺遵纪守法，廉洁自律，杜绝违法、违规、违纪的行为；严格执行国家规定的收费标准，不采取恶性竞争或其他不正当手段承揽环评业务；自觉遵守深圳市环评机构管理的相关政策规定，维护行业形象和环评市场的健康发展；不进行妨碍环境管理正确决策的活动。

2、我单位对提交的总部办公及研发中心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相关材料（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建设内容与规模、环境质量现状调查、相关监测数据）的真实性、有效性负责，对评价内容和评价结论负责，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相关材料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总纲》（HJ2.1-2016）及相关导则编制。如违反上述事项，在环境影响评价工作中因不负责任或弄虚作假等造成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失实的，我单位将承担由此引起的相关责任。

环评单位名称：广东省深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4月3日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具备相应技术能力的单位编制。

1、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应不超过 30 个字（两个英文字母作一个汉字）。

2、建设地点——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公路、铁路应填写起止地点。

3、行业类别——按国标填写。

4、总投资——指项目投资总额。

5、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指项目区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和距厂界距离等。

6、结论与建议——给出本项目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本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影响，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他建议。

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可不填。

审批意见——由负责审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总部办公及研发中心项目				
建设单位	深圳港创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孙*	联系人	陈*		
通讯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南山社区南新路阳光科创中心一期 A 座 901				
联系电话	159*****	传真	/	邮政编码	518000
建设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赤湾六路赤湾总部大厦 33 层				
立项审批部门	/		批准文号	/	
建设性质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搬迁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行业类别及代码	检测服务 (M7452)	
厂房租赁面积 (平方米)	4000		绿化面积 (平方米)	0	
总投资 (万元)	28000	其中:环保投资 (万元)	14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0.05%
评价经费 (万元)	/		拟投产日期	2021 年 4 月	
<p>工程内容及规模:</p> <p>1、项目概况:</p> <p>深圳港创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本公司”）成立于 1995 年 6 月 7 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618901548X（见附件 1），是一家专业从事商品混凝土、地铁盾构管片、混凝土预制构件、预拌砂浆生产的企业。由于发展需要，拟购买深圳市南山区赤湾六路赤湾总部大厦 33 层建立总部办公及研发中心项目（下称“本项目”），主要从事基于海绵城市建设的彩色透水混凝土、石墨烯功能建筑材料、无机固体建筑垃圾综合利用的研发检测工作。</p>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 年修正版）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令第 682 号），项目需要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根据《深圳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和备案管理名录》深人环规〔2018〕1 号（2018 年 7 月 10 日施行）的有关规定，本项目属于“三十七、研究和试验发展”中“106 专业实验室”的“其他”，需要编制备案类报告表。因此，受建设单位委托后，广东省深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组织相关技术人员在调查收集和研究与项目有关技术资料的基础上，根据国家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编制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p>					

2、项目建设地点及周边环境现状

本项目位于深圳市南山区赤湾六路赤湾总部大厦，项目南侧和西侧为港航路，东侧和北侧为空地，其中，东侧为规划商业用地，北侧为规划居住用地。项目四至图见图 1-1。



图 1-1 项目四至图

3、工程内容及规模

该项目建筑面积 4000m²，建设项目内容包含总部基地办公区和研发基地实验检测区。实验检测区主要从事基于海绵城市建设的彩色透水混凝土、石墨烯功能建筑材料、无机固体建筑垃圾综合利用的检测工作。具体服务内容及经营规模见表 1-1，主要建设内容见表 1-2。

表 1-1 服务内容及经营规模

序号	检测类型	检测项目	规模	年运行时数
1	基于海绵城市建设的彩色透水混凝土检测项目	水化热性能测试、粒径分布测试、力学性能测试、耐久性能测试、微观机理测试	300 批次/年	500 小时
2	石墨烯功能建筑材料检测项目	石墨烯及衍生物形貌检测、氧化石墨烯改性外加剂官能团性能测试、有机物分子量测试、外加剂分子电位差测试、试块微观形貌测试、导热性能测试、水化热性能测试、粒径分布测试、力学性能测试、耐久性能测试、微观机理测试	300 批次/年	500 小时
3	无机固体建筑垃圾综合利用检测项目	再生骨料粒形检测、力学性能测试、热力学性能测试、耐久性能测试、微观机理测试	300 批次/年	500 小时

表 1-2 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

类别	序号	项目名称	规模
主体工程	1	1#检测室：微观形貌分析实验室	600m ²
	2	2#检测室：水化热性能测试、粒径分布测试、力学性能测试、耐久性能测试实验室	300m ²
	3	3#检测室：石墨烯及衍生物形貌检测、氧化石墨烯改性外加剂官能团性能测试、有机物分子量测试、外加剂分子电位差测试实验室	300m ²
	4	研发实验室	400m ²
	5	试剂室	50m ²
	6	气瓶室	50m ²
公用工程	1	供水	由市政供水管网供给
	2	排水	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3	供电	由市政电网供给
辅助工程	1	空调机房	200 m ²
办公及其他生活设施等	1	办公室、会议室	2000m ²
环保工程	1	实验废品暂存间	50m ²
储运工程	1	样品间	50m ²

4、主要原辅材料及设备清单

该项目所用主要原辅材料见表 1-3，主要设备或设施名称及数量见表 1-4：

表 1-3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清单

序号	名称	年耗量	常温状态	包装方式及规格	最大存储量	来源及储运方式
1	水	100kg	液体	普通水	100kg	自来水+常规储运
2	去离子水	100kg	液体	密封	100kg	购置+密封储运
3	氩	100kg	液态	密封	100kg	购置+密封储运
4	氮	100kg	液态	密封	100kg	购置+密封储运
5	硫酸钠	100kg	固态	密封	100kg	购置+常规储运
6	金	1000g	固体	散装	1000g	购置+常规储运
7	铜	1000g	固体	散装	1000g	购置+常规储运

表 1-4 所用主要设备或设施清单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备注
1	高速分散机	BF-400	1	进口
2	双行星搅拌器	XXJ-20L	1	进口
3	离心机	TG16-WS	1	进口
4	真空干燥箱	DZF-6050	1	进口
5	真空搅拌机	Z50-60	1	进口
6	纯水系统	H2O-EDI-2-B	1	进口
7	液显旋转粘度计	NDJ-8S	1	国产
8	低温恒温槽	DC-1030	1	国产
9	红外热像仪	testo869	1	国产
10	细集料砂当量实验仪（双管）	SYD-0334/YL-2B	1	国产
11	钢筋锈蚀检测仪	ZT102/GX50B	1	国产
12	非金属声波检测仪	RSM-SY5(T)	1	国产
13	混凝土抗渗仪	HP-4.0	2	国产
14	石墨化炉	JR-SML40/100	1	进口
15	鼓风干燥箱	DHG-9245(A)	2	国产
16	透射电子显微镜	JSM-1400Flash	1	进口
17	扫描电子显微镜	HITACHI SU3800	1	进口
18	X 射线荧光光谱仪	MXF-2400	1	进口
19	场发射扫描电子显微镜	MIRA3 LMU	1	进口
20	X 射线衍射仪	SmartLab SE	2	进口
21	热重-差热同步分析仪	SDT650	1	进口
22	动静态疲劳测试系统	Instron8801	1	进口
23	矢量网络分析仪	E5063A	1	国产
24	微波高温气氛实验炉	HAMiLab-V3000	3	进口
25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2700	1	进口

26	同步热分析仪	Setaram, LABSYS EVO	1	进口
27	万能材料试验机	WEW-300B	1	国产
28	八通道量热计	TAM AIR	1	进口
29	拉曼光谱仪	MicroTEQ-S1	1	进口
30	600M 核磁共振波谱仪		1	进口
31	元素分析仪	UNICUBE	1	进口
32	工业 CT 系统	FF20 CT	1	进口
33	流变仪	MCR102	1	进口
34	纳米粒度和 Zeta 电位仪	NanoBrook90 Plus PALS	1	进口
35	Waters 凝胶色谱仪 GPC	Waters 1515 GPC	1	进口
36	激光粒度分析仪	MASTERSIZER3000	1	进口
37	原子力显微镜	Bruker Dimension Icon	1	进口
38	激光导热系数测试仪	LFA467	1	进口
39	抗硫酸盐侵蚀试验机	LSB-54/LSY-18	1	国产
40	非接触式波纹管自收缩测定仪	NJ-NES	1	国产
41	戴尔 PrecisionT7920 服务器	台	5	进口
42	Thinkpad 办公电脑	台	60	国产
43	佳能打印机	台	2	

5、厂区平面布置

本项目分为办公区和实验检测区。主要包括办公室、会议室、1#检测室、2#检测室、3#检测室、研发实验室、空调机房等。项目总平面布置图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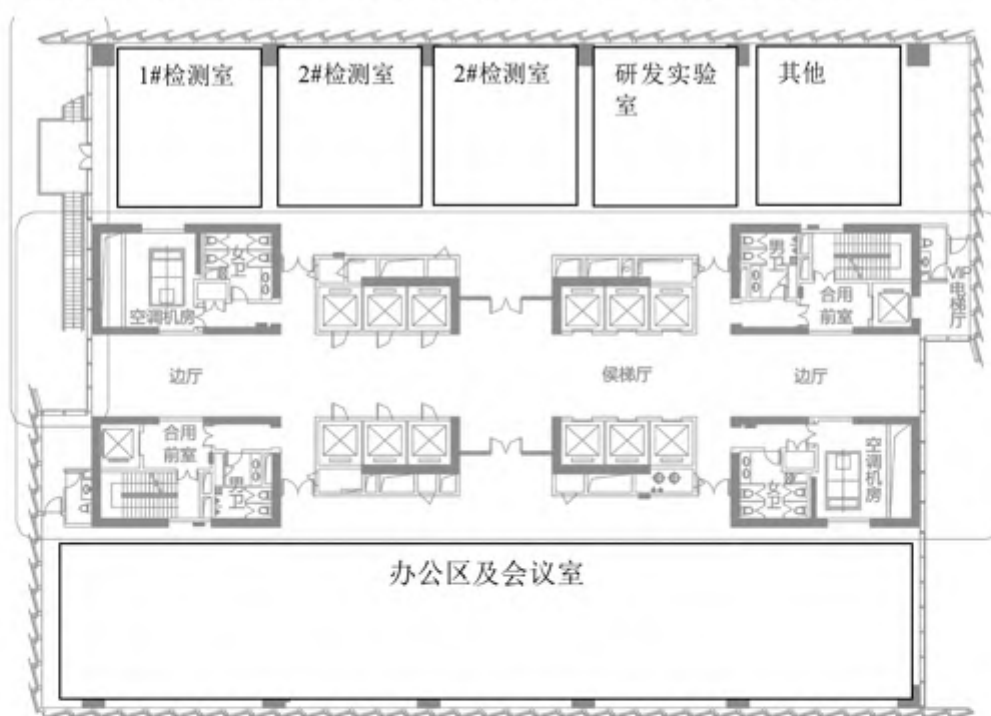


图 1-2 项目的平面布置图

6、公用工程及环保工程

(1) 给水

根据企业提供资料，该项目用水量约为 1440t/a，利用赤湾总部大厦现有市政供水。

(2) 排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4.32t/d（1296t/a）。利用赤湾总部大厦现有生活污水处理设施预处理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后接入蛇口水质净化厂进一步处理。

项目实验检测过程会用到少量去离子水，循环使用，定期补损，不外排，无生产废水产生。

(3) 供电

该项目用电从市政电网接入，不设备用发电机。

(4) 环保工程

本项目主要为办公及研发检测实验，运营过程中会产生生活污水、生活垃圾和设备噪音，实验室墙体采用消声减噪材料。

7、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劳动定员：该项目有职工 120 人。

工作制度：该项目年经营 300 天，每天一班制，每班 8 小时。

9、员工食宿安排

本项目员工不安排在项目范围内食宿。

10、项目进度安排

目前，项目属于进驻阶段，待办理环保审批手续后正式投产运营。

项目的地理位置及周边环境状况：

1、项目地理位置

项目位于深圳市南山区赤湾六路赤湾总部大厦 33 层，项目中心经纬度坐标为 E113.8911，N 22.4819。经核实，项目不在深圳市基本生态控制线和水源保护区内。

2、项目周边环境状况

项目南侧、西侧为港航路，北侧和东侧现状为空地。

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1、项目原有污染情况

项目属于新建项目，无原有污染。

2、项目所在区域主要环境问题

本项目选址于已建成赤湾总部大厦，周边无重污染的大型企业或重工业，区域声、大气环境质量良好，现场调查没有明显环境污染问题。

二、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1、区域位置

本项目选址位于南山区招商街道。招商街道位于南山区西南部，南头半岛南端。辖区东临深圳湾，与香港元朗隔海相望，西临珠江口，南与蛇口街道办事处毗邻，北至东滨路和大小南山，与粤海街道办事处、南山街道办事处接壤，总面积 18.36 平方千米，地理位置图见附图 1。

2、地形地貌

本地区位于深圳市西部海滨地区，地质类型以花岗岩为主。包括燕山期侵入岩—第四期细、中粒黑云母花岗岩，主要分布在本区东部及东北部、铁岗水库西南侧一带；此外，求雨坛及凤岗北部周围等地有期次不明的细粒混染黑云母花岗岩分布；三围、黄田等沿海岸地分布有第四系海相一级阶地沉积物：灰白色、白色中细粒、中粗粒砂层分布；兼有少量下古生界岩层分布。该区地貌沿海岸线部分以平原分布为主，朝向内陆部分为阶地，主要沉积物类型为冲积海积粘土，主要分布在沿海岸线一带，多蚝壳或红树林腐木；残积厚层红壤型风化壳，分布在靠近石岩等镇的内陆部分；此外还间或有残积薄层红壤型风化壳，该部分农业利用率大。

3、气象气候

深圳属于亚热带海洋性季风气候。区内气候温暖湿润，根据深圳市气象局提供的深圳市气象站近 20 年的气象资料，近 20 年来(1997-2016)的年平均气温为 23.3℃，极端最高气温为 37.5℃，极端最低气温为 1.7℃。区内雨量充沛，具有明显的干季和湿季，4 月至 9 月为湿季，10 月至次年 3 月为干季，年平均降水量为 1918.1mm。受亚热带季风的影响，常年主要风向以东北风为主，年平均风速为 2.3 m/s。

风向频率玫瑰图见图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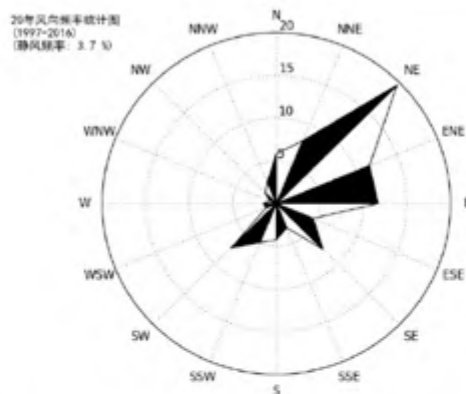


图 2-1 深圳市风向玫瑰图（1997-2016 年）

4、地表水文情况

本项目所在位置属于珠江口流域（见附图 2），珠江口水系位于深圳市的西南部，主要包括宝安区的沙井镇、福永镇、西乡镇、新安街办和南山区，控制面积 260.46km²。该分区内共有大小河流 38 条，独立河流 31 条，一级支流 7 条。流域面积大于 50km² 的河流仅一条（西乡河），流域面积大于 10km² 的河流 2 条，流域面积大于 5km² 的河流 6 条。

项目所在区域排水体制及排水去向为：

排水体制：项目所在区域排水体制为雨污分流制。

排水去向：生活污水→化粪池→市政污水管网→蛇口水质净化厂截污干管→蛇口水质净化厂。

5、土壤与植被

南山区内现有的植被类型为人工或半人工植被群落。在丘陵的避风湿润环境中分布着马尾松+桃金娘+芒萁群落；在马鞍山、南山和小南山等丘陵坡面分布着马尾松+岗稔+芒萁群落；山脚和台地主要为人工种植的荔枝树。由于防治病虫害的原因，近年来群落中的马尾松已基本消失。

随着经济建设的发展，南山原有的农业生态型正迅速转为城市生态型，目前，以西丽山区的水源保护区及果园、华侨城人工景观区和大、小南山的荔枝林为主，以公园、城市绿地和道路绿化树为辅构成南山的城市人工生态系统。

6、排水

本项目属于蛇口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蛇口水质净化厂位于深圳市南山区兴海大

道 1019 号, 占地面积 4.15ha, 1999 年建成投入运行, 服务范围北起少帝路、青青世界, 东至公园路、花果路, 南至蛇口集装箱码头, 西至赤湾, 服务范围内管线总长 34.82km, 服务人口约 11 万, 服务面积 12.5 平方公里。

2018 年蛇口水质净化厂升级改造项目完成后, 厂区环境优美, 污水处理规模为 5 万吨/天, 出水水质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918—2002) 一级 A 排放标准, 工艺为 MBR 工艺, 各构筑物均采用半地下室设计, 全密封并设有除臭装置。蛇口水质净化厂出水近海排放至赤湾。

7、区域环境功能属性

本项目所在区域的环境功能属性见表 2-1 和附图 3~9。

表 2-1 项目所在区域环境功能属性一览表

编号	环境功能区名称	评价区域所属类别
1	基本生态控制线	否, 见附图 3
2	饮用水源保护区	否, 见附图 4
3	地表水环境功能区	项目所在地属珠江口流域, 临近地表水体为海域, 属于“东角头下-南头关界”港池内的赤湾海域四类海域, 见附图 5
4	环境空气功能区	二类区, 见附图 6
5	环境噪声功能区	3 类区, 见附图 7
6	地下水功能区	地质灾害易发区, 见附图 8
7	是否城市污水集水范围	是, 蛇口水质净化厂
8	是否基本农田保护区	否
9	是否风景保护区、自然保护区等	否

三、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面水、地下水、声环境、生态环境等）：

1、环境空气质量状况

本次评价选取 2018 年作为基准年判定项目所在区域达标情况。根据《深圳市环境质量报告书（2018 年度）》，“2018 年，深圳市环境质量总体保持良好水平。环境空气中二氧化硫、二氧化氮、可吸入颗粒物和细颗粒物年平均浓度达到国家环境空气质量二级标准，二氧化硫、二氧化氮、可吸入颗粒物、细颗粒物和一氧化碳的日平均浓度以及臭氧日最大 8 小时滑动平均的特定百分位数浓度达到国家二级标准。”区域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表如表 3-1 所示，根据评价结果，项目所在区域为达标区。

表 3-1 2018 年全市平均大气环境监测结果统计表（单位： $\mu\text{g}/\text{m}^3$ ）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mu\text{g}/\text{m}^3$)	标准值/ ($\mu\text{g}/\text{m}^3$)	占标率 /%	达标情况
S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7	60	11.67	达标
	24 小时平均第 98 百分位数	12	150	8.00	达标
N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29	40	72.50	达标
	24 小时平均第 98 百分位数	52	80	65.00	达标
PM ₁₀	年平均质量浓度	44	70	62.86	达标
	24 小时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	75	150	50.00	达标
PM 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26	35	74.29	达标
	24 小时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	46	75	61.33	达标
CO	年平均质量浓度	600	—	—	—
	24 小时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	900	4000	22.50	达标
O ₃	年平均质量浓度	62	—	—	—
	日最大 8 小时滑动平均第 90 百分位数	137	160	85.63	达标

2、水环境质量状况

根据《深圳市环境质量报告书（2018 年度）》，西部海域设有固戍近海、深圳湾中、深圳湾出口三个监测点位，本次引用项目所在“东角头—南头关界”海域内的深圳湾出口监测点，其监测结果如下：

表 3-2 2018 年深圳市近海功能区（深圳湾出口）水质监测结果

单位： mg/L (pH 无量纲；大肠菌群:个/L)

序号	项目	监测值	第三类标准	序号	项目	监测值	第三类标准
1	pH 值（无量纲）	7.96	6.8-8.8	8	汞	0.0000005	≤ 0.0002
2	溶解氧	7.20	≥ 4	9	铜	0.0012	≤ 0.05

3	化学需氧量	1.54	≤4	10	铅	0.0003	≤0.01
4	生化需氧量	0.8	≤4	11	镉	0.0001	≤0.01
5	活性磷酸盐	0.048	≤0.03	12	石油类	0.01	≤0.3
6	非离子氨	0.0056	≤0.02	13	粪大肠菌群	4800	2000
7	无机氮	1.147	≤0.4				

根据上表结果可知，深圳湾出口海水水质不满足《海水水质标准》(GB3097-1997)的第三类标准，超标因子主要为活性磷酸盐、无机氮、粪大肠菌群，超标倍数依次为0.6、1.8675、1.4，主要超标原因为近岸海域部分陆域生活污染源、工业污染源的排放。

3、声环境质量状况

为了解项目声环境质量，结合项目的实际情况，于2020年3月31日昼间（夜间不生产）在项目所在厂房北侧、东侧、西侧和南侧各设一个测点进行监测，监测结果详见表3-3，监测点位布置见图3-1。根据表3-3中的噪声监测结果，项目所在区域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3类标准限值要求。



图 3-1 噪声监测点位图

表 3-3 噪声监测结果（单位：dB(A)）

监测点位	监测结果 L_{eq}		执行标准
	昼间		
	监测值	达标情况	
N1 厂界南侧	58.7	达标	昼间：65
N2 厂界西侧	54.8	达标	昼间：65
N3 厂界北侧	52.5	达标	昼间：65
N4 厂界东侧	53.7	达标	昼间：65

4、生态环境

本项目购买现有建筑，根据现场勘查，区域内并无珍稀、濒危野生动植物。

5、地下水环境质量状况

根据《广东省地下水环境功能区划》及省政府《关于同意广东省地下水功能区划的复函》（粤办函[2009]459号），本项目所在的浅层地下水功能为地质灾害易发区，地下水环境质量执行《地下水质量标准》（GB14848-2017）III类标准。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下水环境》（HJ610-2016），本项目属于“163、专业实验室”的“其他”，属于IV类建设项目，可不开展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

6、土壤环境质量状况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土壤环境(试行)》（HJ964-2018），本项目属于“其他行业”，属于IV类建设项目，可不开展土壤环境影响评价。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项目不在生态控制线，不在水源保护区，位于深圳市南山区赤湾六路赤湾总部大厦，厂界周围 200 米无声、大气、水、生态环境敏感点。

四、评价适用标准

大气环境功能区划及执行标准：根据深府[2008]98号文件《关于调整深圳市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划的通知》，项目所在区域属于二类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中的二级标准。

水环境功能区划及执行标准：本项目所在区域属珠江口流域，项目周边地表水体为海域，根据《关于印发深圳市近岸海域环境功能区划的通知》（深府办[1999]39号），本项目近岸海域为东角头下一南头关界港池内四类环境功能区，执行《海水水质标准》（GB3097-1997）的第四类标准，港池外属于东角头下一南头关界港池外三类环境功能区，执行《海水水质标准》（GB3097-1997）的第三类标准。

声环境功能区划及执行标准：根据深府[2008]99号文件《关于调整深圳市环境噪声标准适用区划分的通知》，项目所在区域为声环境功能3类区域，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的3类标准。

表 4-1 本项目应执行的环境质量标准一览表

环境
质量
标准

序号	环境要素	执行标准名称	指标	标准限值		
				年均值	日均值	小时均值
1	环境空气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修改单中的二级标准	项目			
			PM ₁₀	0.07mg/m ³	0.15mg/m ³	---
			PM _{2.5}	0.035mg/m ³	0.075mg/m ³	---
			SO ₂	0.06mg/m ³	0.15mg/m ³	0.5 mg/m ³
			NO ₂	0.04mg/m ³	0.08mg/m ³	0.2 mg/m ³
			CO	---	4 mg/m ³	10 mg/m ³
			O ₃	---	0.16 mg/m ³ (8 小时)	0.2 mg/m ³
2	地表水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标准	V 类		
			pH	6~9		
			DO	≥2 mg/L		
			COD _{Mn}	15 mg/L		
			BOD ₅	10 mg/L		
			COD _{Cr}	40 mg/L		
			NH ₃ -N	2.0 mg/L		
			TP	0.4 mg/L		
TN	2.0 mg/L					

			挥发酚	0.1 mg/L
			石油类	1.0 mg/L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0.3 mg/L
			硫化物	1.0 mg/L
			粪大肠菌群	40000 个/L
3	近岸海域	《海水水质标准》 (GB3097-1997)	标准	第三类
			pH 值(无量纲)	6.8-8.8
			溶解氧	≥4 mg/L
			化学需氧量	≤4 mg/L
			生化需氧量	≤4 mg/L
			活性磷酸盐	≤0.03 mg/L
			非离子氨	≤0.02 mg/L
			无机氮	≤0.4 mg/L
			汞	≤0.0002 mg/L
			铜	≤0.05 mg/L
			铅	≤0.01 mg/L
			镉	≤0.01 mg/L
			石油类	≤0.3 mg/L
			粪大肠菌群	2000 个/L
4	声环境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标准	3 类
			昼间	65 dB(A)
			夜间	55 dB(A)

- 1、废水：本项目运营期无生产废水排放，排放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
- 2、废气：本项目无废气排放。
- 3、项目所在区域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排放标准。
- 4、固体废物管理应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广东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的相关规定。

表 4-2 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标准一览表

序号	环境要素	执行标准名称及级别	污染物名称	排放标准限值	
1	废水	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	执行标准	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三级标准	
			pH	6~9（无量纲）	
			SS	400 mg/L	
			BOD ₅	300 mg/L	
			COD	500 mg/L	
			NH ₃ -N	—	
2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Leq		3类
				昼间	65 dB(A)
				夜间	55 dB(A)
3	固体废物	固体废物管理应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广东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等的相关规定。			

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十三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的通知》（国发[2016]65号）、广东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印发广东省环境保护“十三五”规划的通知》（粤环〔2016〕51号），广东省总量控制指标为 COD_{Cr}、NH₃-N、SO₂、NO_x、VOCs、总氮（沿海城市）、重金属（重点行业的重点重金属）。

废水：由于本项目生活污水可通过污水管网进入蛇口水质净化厂处理，水污染物中 COD_{Cr}、NH₃-N、TN 的总量在市政污水厂中调配，本报告不再另作项目的总量控制指标建议值。本项目无外排生产废水。

废气：本项目无废气产生。

五、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工艺流程简述（图示）

一、施工期

本项目施工期主要为设备安装调试，施工期短，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因此不作施工期环境影响评述。

二、运营期

项目运营期主要从事基于海绵城市建设的彩色透水混凝土、石墨烯功能建筑材料、无机固体建筑垃圾综合利用的检测工作。具体工艺流程图见下图。

（1）基于海绵城市建设的彩色透水混凝土的检测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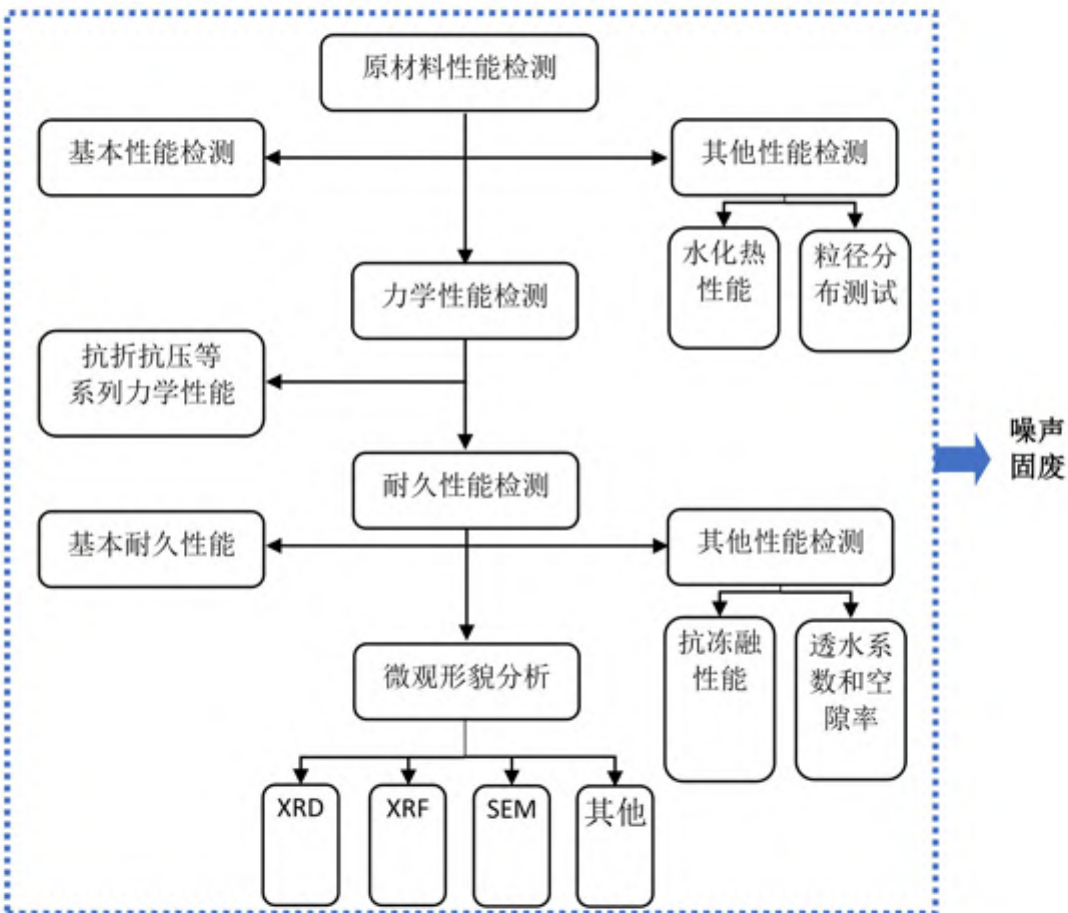


图 5-1 基于海绵城市建设的彩色透水混凝土的检测项目工艺流程

样品检测：

水化热性能测试：

样品为水泥等粉料；设备为八通道量热计等（需要少量清水，定期补损不外排），此项测试会产生少量实验废渣。

粒径分布测试：

样品为水泥等粉料；设备为激光粒度分析仪等。此项测试会产生少量实验废渣。

力学性能检测：

样品为不同大小的试块；设备为压力试验机、万能试验机等。此项测试会产生少量实验废渣。

耐久性能检测：

样品为不同大小的试块；性能为抗冻融性能、透水系数和空隙率等；设备为冻融循环机（需要清水，定期补损）、透水测试仪和静水天平（需要清水，定期补损）。此项测试会产生少量实验废渣。

微观机理分析：

样品为少量磨细物料；需进行 XRD、SEM、XRF 分析等微观形貌分析；设备为 XRD、SEM、XRF 等大型精密设备。此项测试会产生少量实验废渣。

所有测试结果均保存为电脑数据，也可打印报告，所有样品检测完成后的少量废渣均统一堆存处理。

(2) 石墨烯功能建筑材料检测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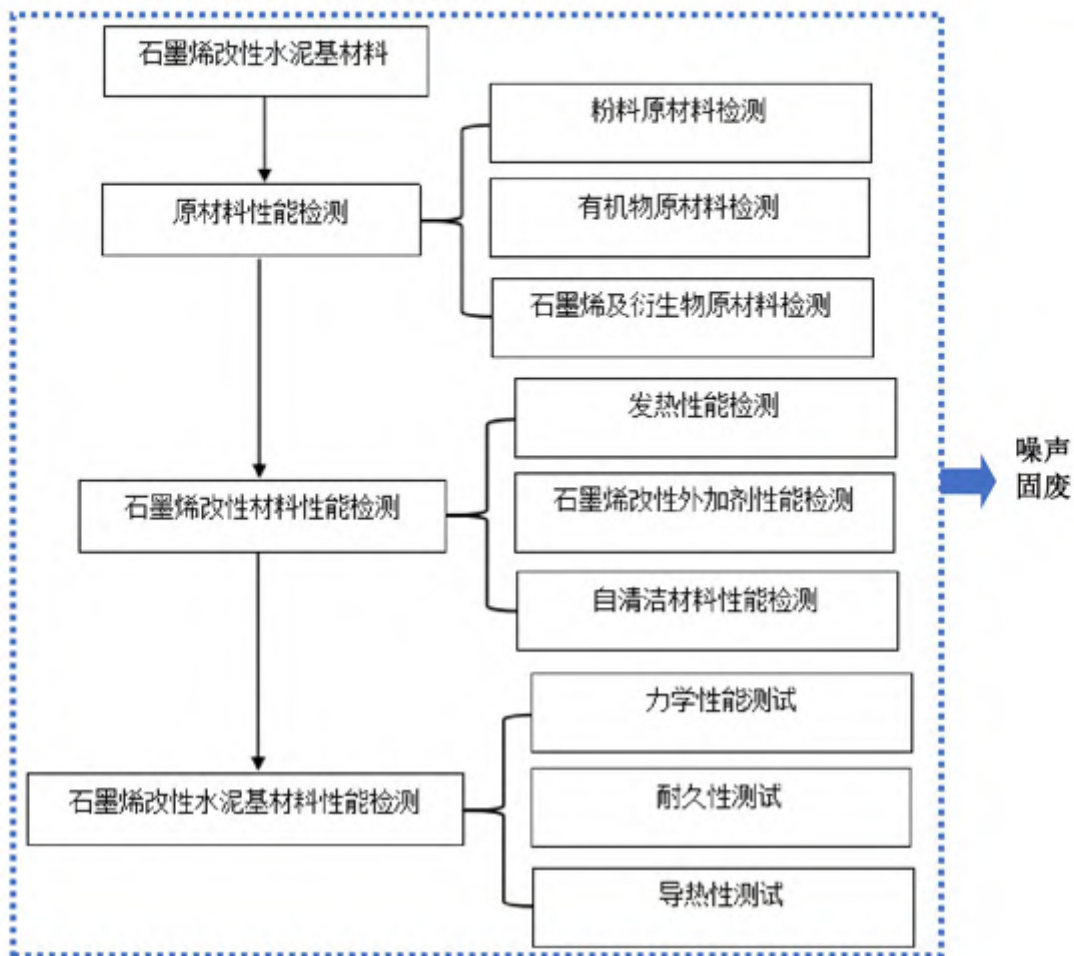


图 5-2 石墨烯功能建筑材料检测工艺流程

样品检测:

石墨烯及衍生物材料检测:

样品为石墨烯及衍生物; 设备为透射电子显微镜、原子力显微镜、场发射扫描电子显微镜。此项测试会产生少量实验废渣。

氧化石墨烯改性外加剂官能团性能测试:

样品为氧化石墨烯改性外加剂; 设备为 600M 核磁共振波谱仪、拉曼光谱仪、X 射线衍射仪等。此项测试会产生少量实验废渣。

有机物分子量测试:

样品为外加剂单体、母液与成品等高分子材料; 设备为 Waters 凝胶渗透色谱仪 GPC 等 (需去离子水, 循环利用)。此项测试会产生少量实验废渣。

外加剂分子电位差测试:

样品为外加剂母液; 设备为纳米粒度和 Zeta 电位仪等。此项测试会产生少量实验

废渣。

试块微观形貌检测：

样品为水泥石、地质聚合物等；设备为扫描电子显微镜。此项测试会产生少量实验废渣。

导热性能测试：

样品为地质聚合物等；设备为激光导热系数测试仪、红外热成像仪等。此项测试会产生少量实验废渣。

力学性能检测：

样品为不同大小的试块；设备为压力试验机、万能试验机等。此项测试会产生少量实验废渣。

耐久性能检测：

样品为不同大小的试块；性能为抗冻融性能、透水系数、空隙率和抗渗性等；设备为冻融循环机（需要清水，循环利用）、透水测试仪和静水天平（需要清水，定期补损）、工业 CT 系统。此项测试会产生少量实验废渣。

微观机理分析：

样品为少量磨细物料；需进行 XRD、SEM、XRF 分析等微观形貌分析；设备为 XRD、SEM、XRF 等大型精密设备。此项测试会产生少量实验废渣。

所有测试结果均保存为电脑数据，也可打印报告，所有样品检测完成后的少量废渣均统一堆存处理。

(3) 无机固体建筑垃圾综合利用的检测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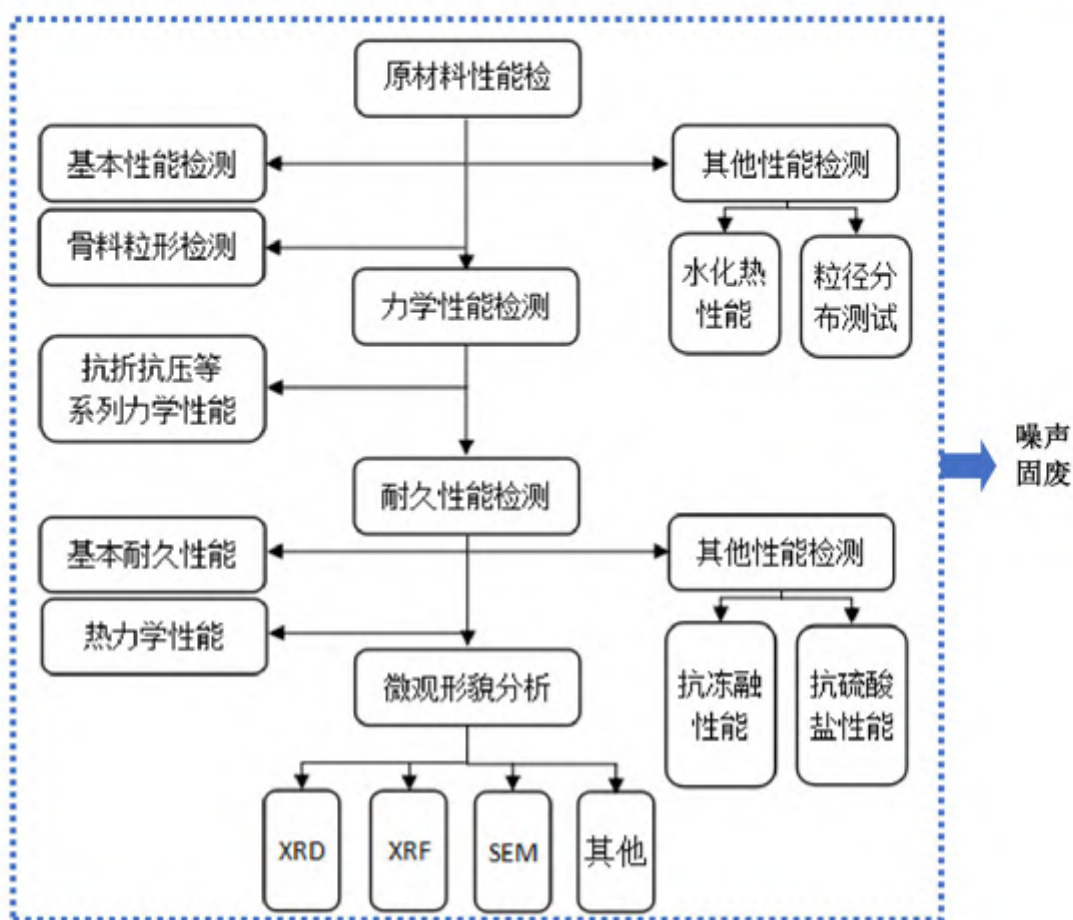


图 5-3 无机固体建筑垃圾综合利用的检测项目流程

样品检测：

再生骨料粒形检测：

样品为经整形改性后的废弃混凝土、废弃砖等再生骨料；设备为工业 CT 系统等。此项测试会产生少量实验废渣。

力学性能检测：

样品为再生骨料、再生骨料混凝土试块、工程渣土免烧砖；设备为压力试验机、万能试验机等。此项测试会产生少量实验废渣。

热力学性能测试：

样品为保温轻质砌块；设备为鼓风干燥箱、导热系数测定仪等。此项测试会产生少量实验废渣。

耐久性能检测：

样品为再生骨料混凝土试块、工程渣土免烧砖；性能为抗冻融性能、吸水率、抗

硫酸盐侵蚀等；设备为冻融循环机（需要清水，循环利用）、静水天平（需要清水，定期补损）、抗硫酸盐侵蚀试验机（需要清水，硫酸钠，定期补损）。此项测试会产生少量实验废渣。

微观机理分析：

样品为再生骨料混凝土、工程渣土免烧砖、轻质保温砌块的磨细物料；需进行XRD、SEM、XRF分析等微观形貌分析；设备为XRD、SEM、XRF等大型精密设备。

所有测试结果均保存为电脑数据，也可打印报告，所有样品检测完成后的少量废渣均统一堆存处理。

污染源强分析

本项目在运营期间的污染源分析如下：

(1) 污水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水类型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无外排生产废水。

该项目员工人数为120人，项目区内不设食堂和宿舍。参照《广东省用水定额》（DB44/T 1461-2014）数据，员工人均生活用水系数取40L/d，则本项目员工办公生活用水4.8t/d（1440t/a）；生活污水产生系数取0.9，即生活污水排放量为4.32t/d（1296t/a）。生活污水中主要污染物及其产生浓度为COD_{Cr}：400mg/L、BOD₅：200mg/L、SS：220mg/L、NH₃-N：25mg/L。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排至蛇口水质净化厂处理达标排放。生活污水的污染负荷见表5-1。

表5-1 该项目污水污染负荷一览表

污水类型	水量 t/a	污染物名称	污染物产生量		治理措施	污染物排放量		排放去向	标准值 mg/L
			产生浓度 mg/L	产生量 kg/a		排放浓度 mg/L	排放量 kg/a		
生活污水	1296	COD _{Cr}	400	518.4	化粪池	340	440.64	通过市政污水管排入蛇口水质净化厂	500
		BOD ₅	200	259.2		180	233.28		300
		SS	220	285.12		150	194.4		400
		NH ₃ -N	25	32.4		24	31.1		---

(2) 噪声

该项目运营期间的噪声主要来自于实验室仪器设备、风机，噪声级在60-75dB(A)之间。

(3) 大气污染物

本项目无废气产生。

(4) 固体废物

本项目主要固体废物包括生活垃圾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① 生活垃圾

项目运营期工人数为 120 人，生活垃圾产生量按照 0.5kg/人·d 计算，以废食品包装、废纸、废塑胶制品等为主。项目年工作 300 天，则本项目生活垃圾产生量预计为 18t/a，交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② 一般工业固废

一般工业固废主要是废实验样品、废弃手套、废弃口罩等，预计废弃实验样品产生量约 10 t/a，统一收集后出售给废品回收站以回收利用；废弃手套、口罩等产生量约 0.2t/a，统一收集后交由具备相关处理能力的单位进行处理处置。

项目固体废物产生情况及排放情况见表 5-2。

表 5-2 项目固体废物产生情况及排放情况表

类别	名称	年产生量	处理方式
生活垃圾		18 t/a	由环卫部门处理
一般工业固废	废实验样品	10 t/a	出售给废品回收站处
	废弃手套、口罩	0.2 t/a	交由具备相关处理能力的单位进行处理处置

六、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处理前产生浓度及 产生量(单位)	排放浓度及 排放量(单位)	
水污染物	员工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量	1296 t/a		
		其中	COD _{Cr}	400mg/L, 518.4kg/a	340mg/L, 440.64kg/a
			BOD ₅	200mg/L, 259.2kg/a	180mg/L, 233.28kg/a
			SS	220mg/L, 285.12kg/a	150mg/L, 194.4kg/a
			NH ₃ -N	25mg/L, 32.4kg/a	24mg/L, 31.1kg/a
固体废物	员工生活	生活垃圾	18t/a	18t/a	
	实验检测	废实验样品	10 t/a	出售给废品回收站处	
		废弃手套、口罩	0.2t/a	交由具备相关处理能力的单位进行处理处置	
噪 声	本次设备产生的噪声源强约 60~75 dB(A)。				
主要生态影响 (不够时可附另页): <p>项目所在区域厂房已建好, 无建筑结构施工环节, 生产期间不破坏植被, 不会对生态环境造成不利影响。</p>					

七、环境影响分析与评价

建设期环境影响简要分析：

项目购买的厂房已建成，故项目不存在施工期对环境产生影响的问题。

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在生产经营过程中的主要污染物是污水、噪声和固体废物等。

1、地表水环境影响分析

(1) 地表水评价等级判定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水类型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无外排工业废水。生活污水依托赤湾总部大厦化粪池处理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后，排入蛇口水质净化厂进行进一步处理。依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表水环境(HJ 2.3-2018)》，项目生活污水的排放方式为间接排放，其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等级为三级 B。

(2) 废水处理措施可行性分析

项目员工生活污水产生量 4.32t/d(1296t/a)，主要污染物为 COD_{Cr}、BOD₅、NH₃-N、SS。

项目位于蛇口水质净化厂集污范围内，项目区域配套市政管网已完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后，排入蛇口水质净化厂进行进一步处理。蛇口水质净化厂设计处理规模为 10 万 m³/d，处理工艺为 MBR 工艺，出水水质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一级 A 标准。本项目生活污水产生量占蛇口水质净化厂日最大处理量比例较小，且本项目污水为生活污水，成分单一且稳定，对水质净化厂运行影响较小。

经上述措施处理后，本项目生活污水基本不会对附近地表水体产生影响。

2、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无废气产生，不会对区域环境空气质量造成影响。

3、声环境影响分析

(1) 声环境评价等级判定

依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09)，项目选址位于 3 类声环境功能区，项目建设前后敏感点噪声级增量较小，受影响人口较少，评价等级为三级。

(2) 声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生产及配套设备中，主要是风机、空气净化器等会产生噪声，约为 60~75 dB(A)。由于各生产设备均置于室内，会经厂房墙体隔声及距离衰减。

利用工业噪声预测计算模式对噪声的环境影响进行预测。设备噪声主要属中低频噪声，只考虑扩散衰减，将声源看成半自由空间。混凝土墙体对室内设备的噪声值衰减量为 23dB(A)。若在距离声源 r_0 处的声压级为 L_0 时，则在距 r 米处的噪声为：

$$Lp_i = L_0 - 20\lg\left(\frac{r}{r_0}\right)$$

式中： Lp_i —— 距离声源 r 米处的声压级，dB(A)；

L_0 —— 离声源距离 r_0 米处的声压级，dB(A)；

a —— 衰减常数，dB(A)；

r —— 离声源的距离，米；

r_0 —— 参考位置，米；

考虑各声源均置于建筑的同一侧，本项目建筑到厂界的最近距离为 5m，则项目厂界外 1m 处噪声贡献值为 36.4 dB(A)。因此，厂界噪声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项目周围 200 米范围内无声环境敏感点，对周边环境影响不大。

4、生态环境

依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生态环境》(HJ19-2011)，项目占地面积为 4000m²，小于 2km²，且购买已建成的大厦一整层，所在区域不涉及自然保护区等特殊生态敏感区，不涉及风景名胜区、森林公园等重要生态敏感区，属于一般区域，评价等级为三级。

本项目周边 200m 范围内无生态敏感区，且项目购买现有建筑，无土建工程，对项目所在区域生态环境影响较小。

5、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

(1) 生活垃圾：项目员工生活垃圾产生量约 18t/a，生活垃圾若不经处理可能会对厂区卫生环境、景观环境等产生影响，如滋生蚊虫、产生恶臭等。项目生活垃圾定期交大厦环卫部门处理。

(2) 一般工业固废：一般工业固废主要是废实验样品、废弃手套、废弃口罩等，

预计废弃实验样品产生量约 10t/a，统一收集后出售给废品回收站以回收利用；废弃手套、口罩等产生量约 0.2t/a，统一收集后交由具备相关处理能力的单位进行处理处置。

经采取上述处理措施后，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直接影响。

八、环保措施分析

施工期环保防治措施分析：

项目购买已建成大厦楼层，无施工期，不存在施工期污染。

运营期环保防治措施分析：

1、污水环保防治措施

项目位于蛇口水质净化厂集污范围内，区域配套市政管网已建设完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后，排入蛇口水质净化厂进行进一步处理。项目运营期生活污水水质成分简单，经分析，水质可满足蛇口水质净化厂纳管标准要求。

2、噪声处理措施

本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设备全置于室内，并采用墙体消声材料。

3、固体废物处理措施

生活垃圾定期交大厦环卫部门处理。一般工业固废其分类收集后回收利用。

环保投资

项目总投资 28000 万元，拟投资 14 万元用于污染物的治理，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 0.05%。污染治理措施及环保投资见下表。

表 8-1 建设项目环保投资一览表

序号	类别	环保措施	投资金额 (万元)	
1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定期交大厦环卫部门处理	1
		一般固废	分类收集、回收处理	1
2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设备置于室内，墙体消声材料	12	
总计			14	

项目投入的这些环保投资，能很好的解决现在企业目前存在的环保问题，以后需加强设备维护，持续实施管理措施，则环保投资可行。

项目污染物排放清单详见下表：

表 8-2 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清单

类别	污染物	污染物产生情况		治理措施		污染物排放情况		排放标准
		产生量	产生浓度	措施	处理效率	排放量	排放浓度	
污水废水	生活污水	1296 t/a	---	化粪池	---	1296 t/a	---	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三级 标准
	COD _{Cr}	518.4kg/a	400mg/L		15%	440.64kg/a	340mg/L	
	BOD ₅	259.2kg/a	200mg/L		10%	233.2kg/a	180mg/L	
	SS	285.12kg/a	220mg/L		32%	194.4kg/a	150mg/L	
	NH ₃ -N	32.4kg/a	25mg/L		4%	31.1kg/a	24mg/L	
噪声	噪声	60-75dB(A)		墙体隔声 距离衰减 减振降噪	小于 65dB(A)		GB12348-2008 的 3 类标准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18t/d	---	交大厦环 卫部门无 害化处理	18t/d	---	处理率 100%	
	废实验 样品	10t/a	---	分类收集、 回收处理	10 t/a	---		
	废弃手 套、口罩	0.2t/a	---	交由具备 处理能 力的单 位处 理	0.2t/a	---		

4、环保验收内容

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三同时”建议如下表所示。

表 8-3 建设项目“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验收内容	验收项目	监测位置	监测项目	验收标准或效果
噪声	离心风机等设备	-	噪声等效连续声级 Leq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要求
固体废物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	-	分类收集，交由有处理能力的单位处理处置。

九、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类型	排放源	污染物	防治措施	预防治理效果
水污染物	生活污水	COD _{Cr} 、BOD ₅ 、SS、NH ₃ -N	经化粪池处理后，由市政污水管网排至蛇口水质净化厂处理	达到广东省《水污染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
固废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对周围环境不产生直接影响
	一般工业固废	废实验样品、废弃手套、废弃口罩	分类收集、回收利用	
噪声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设备置于室内，墙体采用消声材料		厂界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

生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

项目选址不在深圳市基本生态控制线范围内。项目所在地为已建成区域，无施工期对生态环境的影响。项目所在建筑周围植被较单一，并无珍稀野生动植物。项目产生的废水、噪声和固体废物经治理后对厂址周围生态环境的影响不明显。

十、项目建设合法性分析

1、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检索《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国家《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19年版）》以及《深圳市产业结构调整优化和产业导向目录（2016年修订）》可知，项目主要从事混凝土类产品的研发检测工作，不属于政策所规定的禁止准入类项目，属于允许类、允许发展类，与政策不相冲突。因此，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要求。

2、选址合理性分析

（1）与生态控制线符合性分析

根据《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深圳市基本生态控制线优化调整方案的批复》（深府函[2013]129号），本项目位于基本生态控制线范围外。因此，本工程的建设与《深圳市基本生态控制线管理规定》没有冲突。

（2）与饮用水源保护区合理性分析

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深圳市部分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的批复》（粤府函〔2018〕424号），项目所在地不属于深圳市生活饮用水地表水源保护区内，与《深圳经济特区饮用水源保护条例》等法律法规不冲突。

（3）与环境功能区划的符合性分析

1) 大气环境

根据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深圳市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划分的通知》（深府〔2008〕98号），项目位于大气环境质量二类功能区内。项目无废气产生，对周围大气环境没有影响。

2) 声环境

根据《关于调整深圳市环境噪声标准适用区划分的通知》（深府[2008]99号），项目位于声环境质量3类功能区内，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的3类标准。项目运营过程产生的噪声经采取基础减震、墙体隔声、距离衰减并加强管理等措施综合治理后，厂界噪声能达到相关要求，对周围声环境的影响很小。

3) 水环境

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至蛇口水质净化厂进一步处理，不会对附近地表水体产生影响。

4) 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严格落实本报告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后，不对环境产生直接影响。

综上，项目运营时产生的各种污染物经采取前述相关措施处理后，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项目建设符合区域环境功能区划要求。

综上所述，项目选址及建设符合国家及地方的产业政策、法律法规及相关管理文件的有关规定，选址合法、合理。

十一、结论与建议

一、结论

深圳港创建材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5 年 6 月 7 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618901548X，是一家专业从事商品混凝土、地铁盾构管片、混凝土预制构件、预拌砂浆生产的企业。由于发展需要，拟购买深圳市南山区赤湾六路赤湾总部大厦 33 层建立总部办公及研发中心项目，主要从事基于海绵城市建设的彩色透水混凝土、石墨烯功能建筑材料、无机固体建筑垃圾综合利用的研发检测工作，各项检测实验规模共 900 批次/年。

二、环境质量现状结论

(1) 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根据《深圳市环境质量报告书（2018年度）》，深圳湾出口海水水质不满足《海水水质标准》（GB3097-1997）的第三类标准，超标因子主要为活性磷酸盐、无机氮、粪大肠菌群，超标倍数依次为0.6、1.8675、1.4，主要超标原因为近岸海域部分生活污染源、工业污染源的排放。

(2) 大气环境质量现状：根据《深圳市环境质量报告书（2018年度）》，2018年深圳市SO₂、NO₂、CO、O₃、PM₁₀、PM_{2.5}的平均浓度及百分位数浓度均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修改单中的二级标准，属于达标区域。

(3) 声环境质量现状：依据监测结果，项目所在区域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3类标准限值要求。

(4) 生态环境：项目不在深圳市基本生态控制区内。项目位于城市已建成区，区域原有生态环境已被建筑、道路等所覆盖，建筑周围植被较单一，周围200m内无珍稀、濒危野生动植物。

三、营运期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1) 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项目员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后接入市政污水管网，排向蛇口水质净化厂进一步处理。对周边水环境影响不大。

(2) 大气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本项目无废气产生。

(3) 声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为确保项目边界噪声达标排放，建设单位通过采取选用低噪声设备，对高噪声设备采取基础减震和隔声降噪措施，设备作业时可以关闭部分门窗，合理布局噪声源，墙体采用消声材料，项目边界噪声能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3类标准，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4) 固体废物影响评价结论

1) 生活垃圾：项目员工生活垃圾产生量约18t/a，定期交大厦环卫部门处理。

2) 一般工业固废：一般工业固废主要是废实验样品、废弃手套、口罩。废实验样品预计总产生量约10t/a。分类收集、回收利用；废弃手套、口罩等交由具备处理能力的单位进行处理。

经采取上述处理措施后，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直接影响。

四、选址与相关政策符合性分析结论

项目不在深圳市基本生态控制线范围内。

项目位于大气功能二类区和声功能3类区，不在水源保护区内，与环境功能区划不冲突。项目的建设不会改变该地区的环境质量，能维持地区环境质量，符合功能区环境质量要求。

项目项目主要从事混凝土类产品的研发检测工作，不属于政策所规定的禁止准入类项目，属于允许类、允许发展类，与政策不相冲突。

五、综合结论

根据《深圳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和备案管理名录》深人环规〔2018〕1号（2018年7月10日施行）的有关规定，本项目属于“三十七、研究和试验发展 106 专业实验室（其他）”，需要编制备案类报告表。本项目位于深圳市南山区赤湾六路赤湾总部大厦，不在深圳市基本生态控制线和深圳市基本水源保护区范围内。本项目在运行期间会产生一定量的生活污水、噪声和固体废物等。项目运营中若能遵守相关的环保法律法规，切实有效地落实本报告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确保污水、噪声达标排放，并妥善处理处置各类固体废物，则项目对周围环境的负面影响能够得到有效控制，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本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编制单位：广东省深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本人郑重声明：对本表以上所填内容全部认可

项目（企业）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章）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图及附件

附图：

附图 1 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所在区地表水系图

附图 3 项目与基本生态控制线关系图

附图 4 项目与水源保护区关系图

附图 5 项目与近岸海域关系图

附图 6 项目所在区环境空气功能区划图

附图 7 项目所在区声功能区划图

附图 8 项目所在区域地下水环境功能规划

附件

附件 1 营业执照

附表

附表 1 建设项目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